

國立曾文家商112學年度語文競賽場地公告與注意事項

日期：113年4月10日(星期三)

時間	項目	地點	備註說明
12:55-13:05	報到處(武場競賽)	行政3樓-視聽教室	武場競賽報到處
13:10-14:50	國語演說	行政3樓-護理教室	武場競賽報到處
13:10-14:50	國語朗讀	行政3樓-幼保教室	武場競賽報到處
13:10-14:50	閩南語朗讀	行政3樓-探究教室	武場競賽報到處
13:10-13:20	字音字形	行政3樓-多媒體教室	文場競賽簽到、場地
13:10-14:00	寫字	生規教室	文場競賽簽到、場地
13:10-14:40	作文	生規教室	文場競賽簽到、場地

◆注意事項

1. 參加武場競賽(國語演說、國語朗讀、閩南語朗讀)者於12:55-13:05至行政3樓視聽教室報到。完成報到者，請留在報到處，靜待志工與師長叫號，前往競賽場地，進行武場競賽。
2. 參加字音字形競賽學生於12:55-13:05自行前往多媒體教室簽到，並謹遵現場師長指示，進行字音字形競賽。
3. 參加作文、寫字(書法)競賽學生於12:55-13:05自行前往生規教室簽到，並謹遵現場師長指示，進行作文、寫字(書法)競賽。
4. 當天無故棄權參加比賽活動者，依本校學生獎懲實施要點，予以警告處分。
5. 寫字(書法)競賽同學須自行備妥書寫文具，並維護場地整潔，不得汙損場地設施。
6. 完成競賽者，請安靜離開場地，前往社團場地，進行社團活動。
7. 競賽學生公假事宜，由承辦單位彙整辦理，字音字形組1節公假，其他組別2節公假。
8. 競賽學生自主決定佩戴口罩，並請隨時注意手部清潔。如有發燒(額溫37.5度以上)之情況，禁止進入比賽場地；如競賽過程，查有發燒狀況，應立即離開競賽相關場地。